

攀枝花市西区人民政府

关于 2020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的报告

市政府:

2020 年,西区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重要指示精神,按照《中共攀枝花市西区区委 攀枝花市西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攀枝花市西区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16—2020 年)〉的通知》(攀西委发〔2017〕1 号)和《攀枝花市西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攀枝花市西区人民政府 2020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重点工作安排〉的通知》(攀西府办发〔2020〕11 号)文件要求,紧紧围绕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为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和高效能治理提供了有力法治保障,现将西区 2020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 加强组织领导,夯实法治建设根基。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党政主要负责人依法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格里坪镇、各街道、各部门主要负责人带头落实法治建设

的决策部署，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突出发挥“一把手”在法治建设过程中的组织者、推动者和实践者的重要作用，区委书记先后听取法治建设相关情况汇报 5 次；区政府区长多次对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作出明确要求，明确了 7 个方面共 19 项法治政府建设重点工作，并主持召开专题会议进行安排落实，确保各项工作有单位管有人抓，推动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向纵深发展。

（二）加强队伍建设，提高法治能力水平。一是健全领导干部学法用法机制。坚持和完善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学法、领导干部集中学法等制度机制，积极推动领导干部带头学法、模范守法，将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和推进法治建设、依法办事的情况纳入年度考核内容。全年区委常委会会前学法 8 次，区政府常务会会前学法 13 次，党委中心组学习会、各部门办公会组织会前学法 300 余次，重点学习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二是充分发挥法律人才资源优势。整合区政府法律顾问、公职律师、辖区两家律师事务所律师资源和各部门法律专业人才建立 52 人的法律专家库，积极参与到全区行政决策和法律咨询中来，全年提供行政决策咨询服务 30 余次，提供法律咨询 120 余次，在各级各部门开展法治专题讲座 17 场，800 余人次参加学习，极大的提高

了干部队伍的法律水平。三是严格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制度。2020年2月28日西区人民政府分别向市委、市政府、区委、区人大常委会报告了2019年度西区法治政府建设情况，并通过政府网站向社会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三）加强法治保障，优化企业营商环境。一是深化“放管服”改革。印发《攀枝花市西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攀枝花市西区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任务分解表〉及5个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攀西府办发〔2020〕10号），精简和规范政务服务事项，全区1198项政务服务事项网办率达100%，80%的事项实现全程网办，100%的事项实现“一次办”，52%的事项实现“马上办”，80%的政务服务事项实现“一窗分类办”，35%的事项可提供代帮办。全区共下放公共服务事项108项，涉及社保、医保、就业、民政、卫健等12个区级部门，切实将政务服务的触角延伸到群众家门口。二是深化法律服务。聚焦疫情对企业经营的影响，积极为企业复工复产提供法律服务。在“华恒·中央公园”项目部挂牌建立了攀枝花市首个建筑工地农民工法律援助工作站。整合律师、公证、基层法律服务、人民调解、法律援助等法律服务资源，开展民营企业“法治体检”，为24家劳务用工、工程建设企业建立体检档案800余份。建立健全区、镇（街道）、村（社区）三级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全区

26个村（社区）全部配齐法律顾问，将律师、公证、法治宣传、法律援助等公共法律服务事项下沉到基层，实现群众办事“最多跑一次”，全年办理法律援助案件283件、法律帮助案件223件，提供法律咨询1683人次，办理公证252件，提供公证咨询3500余人次。三是推进公平竞争市场体系建设。统筹推进“春雷行动2020”暨知识产权保护执法行动，开展了“知识产权保护”“食品经营安全”“药品安全放心”“价格减负惠民”“特种设备专项整治”“整治计量器具乱象”“食品小作坊整治”七个子行动，累计出动执法人员2000余人次，检查生产经营企业和个体户6000余户、各类市场300余个、学校食堂11个，整治重点区域21处，网上检查网站123个，受理消费者投诉举报46件，开展联合执法3次，开展行政指导、行政约谈3次，严厉打击了不正当竞争违法行为，保障各类市场主体公平参与市场竞争。

（四）加强合法性审查，提高科学决策水平。一是完善依法行政决策机制。印发《攀枝花市西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关于全面推行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机制的实施细则〉的通知》（攀西府办发〔2020〕22号）、《攀枝花市西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公布〈攀枝花市西区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主体清单〉的通知》（攀西府办发〔2020〕18号），从源头严控文件数量、提高文件质量，推

进行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和监督管理法治化。严格行政规范性文件备案制度，全年备案区级部门行政规范性文件3件，向市政府、区人大常委会备案区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1件。二是**严格规范性文件清理制度**。按照“谁制定、谁审查”原则，对全区现行有效的规范性文件和其他政策文件进行清理，未发现涉及地方保护、市场壁垒等与现行法律法规、规章和国务院有关规定不一致的文件。三是**严格执行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深入贯彻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坚持重大行政决策必须经合法性审查，全年审查政府合同及文件102件，其中文件57份、政府合同45份、重大行政决策1件，备案重大行政处罚23件。区政府法律顾问参与区级行政决策事项研讨50余次，为西佛寺去商业化、磨槽湾采石厂关闭、新都汇等问题楼盘处置等决策事项提供法律意见。

（五）加强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提升行政执法水平。一是**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印发《中共攀枝花市西区区委 攀枝花市西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攀枝花市西区深化市场监管等领域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攀西委办〔2020〕3号），深化综合行政执法改革，着力解决机构重叠、职责交叉、多头多层重复执法等问题，在区综合执法局、区市场监管局、区农业农村和交通运输局实行“局队合一”，并完成人员编制划转和职能职责调整。

二是严格执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全年公开执法信息 137 条，公示行政执法人员 460 名，推行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做到了行政执法文书格式文本统一、规范，推行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区政府各部门（单位）设置法制机构 25 个，配备专（兼）职法制工作者 46 人，2020 年 11 月 12 日，西区代表攀枝花市接受了司法厅行政执法监督局关于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开展情况的检查，得到了检查组的肯定和高度评价。三是持续深化“两法衔接”。完善“两法衔接”机制，形成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打击违法犯罪方面的合力，全年行政机关移送涉嫌犯罪案件 2 件，实现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无缝对接。四是开展民主法治监督。认真研究人大有关审议意见，及时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按时办复率达 100%。支持人民法院依法受理行政案件，全年法院开庭审理西区行政诉讼案件 3 件，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 3 件，出庭应诉率达 100%。开展软环境暨政风行风群众满意度测评，全区群众对行政执法环境总体满意度为 95.86%。五是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定期编制、更新、公布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和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全年公开信息 21000 余条，重点领域信息 200 余条，编撰政府信息公开目录指南 5 篇，信息公开目录更新率 100%。六是加强执法检查考核。采取听取汇报、查阅工作台账、评查执法案卷和座谈交流的方式对

16家行政执法部门行政执法工作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并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提出了整改建议，要求相关单位逐项整改落实。印发《攀枝花市西区司法局关于印发〈攀枝花市西区2020年度法治政府建设考核实施细则〉的通知》（攀西司〔2020〕37号），高标准、严要求开展考核工作，充分发挥了考核指挥棒的作用。

（六）加强重点工作法治保障，提供法律服务支撑。一是**加强疫情防控法治保障**。落实24小时网络舆情动态巡查管控机制，全面查控、封堵、处置涉疫情负面言论、有害信息，严密防范、依法打击恶意造谣滋事、抹黑指责等违法犯罪行为，开展网上舆论引导，做到精准防控，全年累计舆情监控205215条，排查774条，核查人员信息782条，教育训诫网上发布涉疫情不良言论人员2人。二是**查处违法行为**。出动卫生监督员3000余人次，检查各类经营场所1100余户次，办理医疗机构、公共场所行政处罚案件55起，其中医疗机构违法行为31起，公共场所违法行为22起，职业健康违法行为2起，罚款金额2.1万元。将复工复产和疫情防控相结合，全力以赴保生产、保安全，全年破获涉疫诈骗案件1起，追回涉案金额3.5万元。三是**开展防控疫情法治宣传**。组织开展了“防控疫情、法治同行”法治宣传专项行动，制作疫情防控普法宣传微动漫、微视频作品11部，全区机关企事业单位深入村（社区）发放《公开信》《疫情防

控期间的典型案例与相关法律知识问答手册》等宣传资料 15.3 万余份，悬挂防疫宣传标语 300 余条，张贴防疫“温馨提示”1.5 万余张。

（七）加强法治宣传，提高群众法律意识。一是提升普法质效。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推进“法治宣传七进”向“法律服务七进”“依法治理七进”转变，形成分工负责、各司其职、齐抓共管的全民普法大格局。在格里坪镇和各街道社区居（村）民委员会中培养法律明白人 251 名，全年开展各类法治宣传活动 120 余场次，发放普法资料 8.3 万余份，发送普法短信 4 万余条，悬挂标语横幅 400 余条，推动形成全民学法守法用法的良好氛围，顺利通过“七五”普法终期评估验收。二是加强普法阵地建设。鼓励引导支持法治文艺创作，建成省级法治教育示范基地 1 个，改造升级法治文化公园 1 个，新建村（社区）法治文化阵地 9 个，拓展了法治文化辐射范围，更加方便辖区群众学法用法。推出“苏铁剧场”“苏铁书院”法治文化品牌，全年开展各类文艺活动 20 余场，以《疯狂蠢贼》《百元假钞》等为代表的法治节目获得群众一致好评。三是创新普法宣传方式。大力推进“互联网+”宣传模式，在全区范围内开展“一月一主题”法治宣传教育主题活动，把普法依法治理职能融入到扫黑除恶、国家安全、禁毒防艾、污染防治、安全生产、森林防火等各领域。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宣传为抓手，采取错时宣传、专题讲

座等形式，抓牢领导干部、中小學生等重点人群普法宣传。组织开展 2020 年“民法典，让生活更美好”法治微视频、微电影大赛活动，收集法治微视频、微电影 15 部，选送优秀作品 3 部。

二、存在的不足

2020 年，西区法治政府建设虽然取得了一定成绩，但也存在一些不容忽视的问题和薄弱环节，主要表现在以下三个方面：

（一）依法行政意识和能力还有待提升。对法治政府理念的学习宣传和贯彻落实工作没有完全做到横到边、纵到底，工作推进过程中存在一定的死角。个别部门（单位）对推进依法行政、建设法治政府的重要性认识不足，少部分干部职工运用法治思维思考问题、法治方式处理问题的意识有待进一步提高。

（二）基层法治政府建设机构力量较为薄弱。法治政府建设的重点难点在基层，但基层依法行政工作力量配备、工作保障还不够到位，特别是执法体制改革过后，很多执法权限下沉基层，执法任务越来越重，但现有的基层政府法治机构规格、编制、人员素质与其承担的职责和任务不相适应。

（三）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尚未完全理顺。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后，街道执法主体地位未明确，多领域、多种类的执法交叉明显。个别行政执法部门没有及时结合机构改革调整后的职责职能积极主动对

标执法权力清单进行移交或下放，实际执法过程中还存在交叉执法或相互推诿现象。

三、2021 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

（一）以深化党政主要负责人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为根本点，提升领导干部法治思维和法治能力。进一步健全法治政府建设保障机制，严格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的责任，健全法治政府建设的组织保障，认真研究部署法治政府建设年度工作重点，统筹谋划、整体推进，确保依法行政工作顺利推进。

（二）以提升行政决策能力为落脚点，完善合法性审查制度。全面贯彻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通过多种形式，进一步拓宽公众参与的途径和方式，广泛听取意见，坚持重大行政决策必须经合法性审查，进一步做好依法行政的宣传贯彻、政策研究、综合协调和督促检查工作，提升依法行政决策能力。

（三）以推进“放管服”改革为关键点，提升政务服务水平。营造更加优良的政务环境，进一步释放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推动“最多跑一次”改革向机关内部延伸、向基层扩面、向公共场所覆盖，加快实现群众和企业办事“网上办”“掌上办”“就近办”“刷脸办”，以更彻底的放权、更有效的监管、更优质的服务，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

（四）以推进行政执法规范化为立足点，健全行政执法工作机制。完善行政裁量权基准制度，推进行政处罚裁量标准科学化、合理化。完善“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推进阳光执法。加强重点领域执法监督，推动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实现 100%覆盖。

攀枝花市西区人民政府

2021 年 1 月 5 日

（联系人：付绍雪；联系电话：5552921）